

多地发生骗婚 专门针对贫困地区大龄男青年

索要数万元彩礼 结婚后“人间蒸发”

将虚构身份信息的女子介绍给贫困农村单身男子,以订婚购买首饰、衣服、手机等名义,索要几万元至十余万元不等的彩礼。结婚后女子以各种理由离开,携款潜逃。

记者调查发现,近年来,随着公安机关对人贩子买卖婚姻的严厉打击,“花钱买媳妇”现象大大减少。但是,一些不法分子打着“做媒”的旗号,针对贫困地区特别是山村大龄男青年开展有组织、分工明确的骗婚,甚至形成地下产业链。

1 收取彩礼十余万元 婚后以各种理由携款离开

湖北武穴男青年小郭30多岁依旧单身,家人通过媒人介绍他相亲。

在当地一名农民家中,小郭见到五六名年轻女子。媒人王某某对小郭说:“这几位姑娘你相中哪个告诉我,我来牵线。”不久,王某某反馈消息:“准备好彩礼钱再来,等我通知你们见面就可以结婚了。”

彩礼钱要价11万元,小郭父母分四批给王某某送了10.8万元,并置办了新婚家电家具。很快,小郭与这名女子结婚了。

没多久,女子以“想回家看看”“爸爸病了”“奶奶不行了”等理由多次提出要回家。小郭的父母不放心,打电话给王某某,王某某称女子会回来,并让小郭父母出路费。然而,离开后这名女子再也没有回来。反复催问王某某无果,小郭意识到这可能是一个骗局,于是报警。

这并非王某某首次作案。据武穴市公安局介绍,安徽省舒城县公安机关的工作人员日前来到这里,提出协助办理结婚诈骗案,其中一名多次行骗的嫌疑

人信息直指55岁的王某某。

武穴市公安局刑侦大队三中队中队长钟贫贵介绍:“王某某曾于2012年12月涉嫌同样罪名被打击处理,之后她变得更为狡猾。”

在不断发现王某某涉及多起诈骗案的过程中,警方抓获了与其来往密切,化名为“赵显彭”的云南籍女子陈某某等团伙成员。清查物品时发现,陈某某包里有一张写着身份证号码的纸条和一张担保书,内容是大法寺镇某村青年李某和“金兰”结婚,为彩礼费要梅某某等人担保等。经查,年龄和名字均为虚构的35岁云南德宏籍人员金某某,就是女子“金兰”。

经审讯,金某某交代了其伙同王某某、陈某某、梅某某等人诈骗李某十万余元的犯罪事实。

2 有组织分工施骗 骗婚女可分3万元至5万元

警方介绍,这类诈骗团伙多选择中部山区、贫困地区的大龄未婚男青年作为目标。

据了解,在多地骗婚案中,每户受害者被收取彩礼6万元至14万元不等。参与诈骗的女子多是无固定职业的社会闲散人员,她们被组织者许以高额报酬参与诈骗。

据部分诈骗团伙成员交代,为防止被骗对象“找上门来”,骗婚者的姓名、籍贯等多是虚假信息。有的甚至假扮外国人,因为跨国身份不好核实,方便“圆谎”。

办案人员介绍,这类骗局的套路如下:有人负责在各地寻找“猎物”,以“说媒”方式骗取信任;等受害人“上钩”后索要高额礼金;“新娘”在婚后找各种理由与男方发生矛盾,携款潜逃;当受骗者找“介绍人”解决问题,则以“只负责

做媒”“夫妻矛盾应自行协商”等理由摆脱干系,逃避警方打击。

据悉,诈骗来的钱财,参与相亲的女方一般可分得3万元至5万元不等。

3 贫困户陷入更深贫困 应加强全面治理坚决打击

记者调查了解到,骗婚案中收取的6万元至14万元彩礼,对于多数以种地作为唯一收入来源的受骗者家庭来说,往往意味着多年省吃俭用的积蓄,有的家庭甚至因此背上巨额债务。钟贫贵介绍,近年来,中部山区甚至部分贫困地区接到此类报警明显增多,部分贫困户因此陷入更深的贫困。

办案民警表示,打击此类骗婚难度不小。一方面,骗婚人员多是以“做媒”的身份进行诈骗,有些还通过网络、电话等途径找到不知情者牵线,并在警方介入后坚称自己没有从中获益,相关证据不易锁定;另一方面,参与骗婚的女子并不是在收取礼金后直接失踪,而是会与被骗人员生活一段时间,造出“性格不合”“婚姻破裂”等现象,难以定性。

武穴市公安局刑侦大队大队长张怀德说,由于诈骗行为多是跨区域进行,且有多名成员参与,因此,强化跨境、跨地区的联动十分重要,各地公安机关应及时集并相关案件,掌握共同特征、确定共同参与人员等,全面打击犯罪链条。

武汉大学城市安全与社会管理研究中心副主任尚重生说,“犯罪分子利用偏远地区群众警惕性较低、爱面子不愿报警的特点布设骗局,影响极为恶劣。相关部门要加大打击力度,严惩此类行为,形成震慑。也要加大宣传力度,让更多人知晓此类骗局的存在。同时要注意办理正规的结婚手续,在法律上保护自身权益。”

据新华社

社会万象

作业漏写被老师批评 初二男生写诗“悔过”

近日,杭州笕桥实验中学初二男生小徐因为漏写语文作业,被老师批评了一顿。老师原本只想让小徐把作业补好,没想到,当天下午小徐花半个小时写了一首《悔》,还在办公室声情并茂地朗诵给老师听——庸生昨夜不当绩,惹得江公怒冲冠。浪子回头金不换(挨),祝师桃李满天下。

可是这首诗貌似没有逗乐江老师。于是《悔2.0》又出炉了——“庸生前夜不当绩,作业总是漏三题”“不知江公意何思,能否赦免三宗罪。权当博君一媚笑,我想再活五百年!”

听到这首诗,老师们当时就被逗乐了。不过还有网友说:“这字是小学一二年级写的么?估计被我们老师看到,卷面就要先扣掉几分。”

据《钱江晚报》

酒后攻击公交车司机 男子被判三年两个月

记者从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获悉,银川市一男子酒后乘公交攻击公交车驾驶员,被判刑三年两个月。

2017年10月10日下午2点多,陈某某酒后乘坐101路公交车到达银川市金凤区北京路与亲水大街路口向东100米处时,执意要求下车,因未到站被公交车司机拒绝。陈某某先用脚踹车门,后又走到驾驶室与司机发生争执,并用手掐司机的脖子,司机被迫紧急刹车,导致车内两名乘客摔伤。一审法院以陈某某犯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两个月。陈某某不服一审判决,提出上诉。

经银川市中院二审审理认为,一审判决认定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适用法律正确,量刑适当。遂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据新华社

儿子赖床不起 父亲放火烧床

近日,记者从上海市青浦区检察院获悉,该检察院日前以涉嫌放火罪对被告人茅龙提起公诉。

据检察院介绍,2018年4月26日早上,家住青浦区某小区一楼的王先生刚出家门,发现邻居家着火了,他赶紧报警。这把火是该房屋的租住人茅龙所放,放火的原因是儿子赖床。

原来,4月26日7点多,茅龙看到儿子仍在卧室睡觉,而之前已和别人约好6点到工地干活。茅龙先拉下儿子身上的被子,大声呵斥,儿子却纹丝不动。茅龙气急败坏,出去拿了一桶柴油回来,威胁儿子如果再不起床便要点火,但仍得不到回应。于是,他向儿子的床上浇了些柴油,并用打火机引燃了床单。火苗马上蹿了起来,由于火势较大,直至消防队员赶来才将之扑灭。

检察官指出,茅龙为泄愤吓唬故意放火,危害到整个居民楼甚至多栋居民楼中不特定多数人的生命和财产安全,其行为已构成放火罪。

据《华商报》

85岁老奶奶做出“最珍贵的早餐”

只卖5角钱 27年从不涨价

在浙江省衢州市黄坛口村山区有一位85岁老奶奶,她是一个早餐摊主,做早餐27年不涨价,每一样东西都只卖5角钱,一直赔钱却还要坚持下去。

每天凌晨起床 为孩子们做早餐

这位老人叫毛师花,今年85岁。从20世纪90年代初起,她就每天早上2点或者2点半起床做早餐。

27年过去了,毛师花人更老了,背也驼了,干活更费力气也更慢了。因此,她不得不更早一点起床。

或许很多人会说,前一天做好就行了。但在毛师花老人眼中,早餐要当天做才是最新鲜的。

毛师花从来不买饲料喂鸡。每天早上,新鲜浓郁的豆浆磨好后,她就用剩下的豆渣、剩饭之类来喂鸡。她说,这样喂鸡,土鸡蛋更健康。



经济半小时 孩子们和“早餐奶奶”打招呼。

毛师花的顾客主要是周边的学生,所以她做的早点既要健康有营养,口感好品种多。经过一夜辛劳,老人难捱困倦和疲惫,一走路就气喘吁吁。然而,随着天色变亮,顾客到来,老人一下子倦意全无了。

从不涨价 每样东西都只卖5角钱

在这里,无论是粽子、香肠、鸭蛋

饼,还是豆浆、稀饭、包子等,每样东西都只卖5角钱,而且从不涨价。来这里吃早饭的孩子,都是从上学起就一直在毛师花的摊位上吃早餐的。如果看到有孩子没钱买早餐,毛师花还会免费送给他们吃。

老人说,她刚开始每样卖5角钱是赚钱的,因为要养家。可后来孩子都工作了就不需要她挣钱了,所以她还卖5角钱。

有好心人帮她算过账,她卖早点一个月得贴进去三四百元。毛师花就把丈夫去世后的家属抚恤金贴了进去。村民们不忍心,都劝她涨价,可毛师花却说,孩子们吃好吃饱了她就开心。孩子们无论在哪里看到她,都会亲切地喊她一声“早餐奶奶”。

老人的善良与爱心深深感染着很多人,诚信、善良的种子通过老人的爱心早餐被一批又一批的孩子吸收,在他们身上生根发芽。

晚综